



##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宇顺电子 公告编号:2014-004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京瑞森”)分别于2013年7月4日及2013年7月29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700,000股、2,100,000股首发后机构限售股质押给南京君美美针织有限公司;于2013年7月29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100,000股首发后机构限售股质押给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嘉发展有限公司。上述质押情况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协议,公司于2014年1月7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订《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机构版)D1》,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1款,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一)理财产品名称:

- 1.产品名称: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1款
-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3.产品投资方向:本结构性存款销售所汇集资金作为名义本金,并以该名义本金的资金成本与交易对手进行投资收益和USD3M-LIBOR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 4.购买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整
-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5.00%
- 6.产品收益起算日:2014年1月7日
- 7.产品到期日:2014年4月7日
- 8.期限:90天
- 9.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到期一次性支付
- 10.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民生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提示

- 1.市场风险:如果在结构性存款运行期间,市场未按照结构性存款成立之初预期运行甚至反预期运行,客户可能无法获取预期收益,甚至可能出现实际亏损;
- 2.流动性风险:产品期限内,除非另有约定,投资本结构性存款的客户不能提前终止或赎回;
- 3.结构性存款不成立风险:若由于结构性存款认购总金额未达到结构性存款成立规模(如有约定),或其他非因银行的原因导致本结构性存款未能投资于结构性存款合同所约定投资范围,或本结构性存款认购期间内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对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收益表现带来严重影响,或发生其他导致本结构性存款难以成立的原因的,经银行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结构性存款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本结构性存款,银行有权在名义义务宣布本结构性存款不成立,客户将承担投资本结构性存款不成立的损失;
- 4.通货膨胀风险:有可能因物价指数的上升导致产品综合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即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三日

##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宇顺电子 公告编号:2014-005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6月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3年7月4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

## 证券代码:002137 证券简称:实益达 公告编号:2014-003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四)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实益达”)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于2013年8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可随时赎回。该议案经2013年9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3年9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公司于2013年12月2日、12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3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子公司无锡实益达电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投项目之一无锡LED封装商业照明生产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无锡实益达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实益达电子”)。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了本次注册,并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详细内容可见公司于2014年1月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无锡实益达电子于2014年1月8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在实益达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有效期内,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2014年1月9日,无锡实益达电子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 2.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3.理财金额:10,000万元人民币
- 4.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共43天(受限于提前终止日)
- 5.成立日:2014年1月9日,自成立日起计算结构性存款收益。
- 6.起息日:为成立当日
- 7.到期日:2014年2月21日
- 8.提前终止:经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甲方(即无锡实益达电子),乙方(即“兴业银行”)可提前终止本存款产品。甲方亦可提前终止本存款产品。
- 9.收益计算方式: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固定收益=本金金额\*基础部分本金占本产品本金的资金比例\*基础部分预期年化收益率1.94%;浮动收益=本金金额\*挂钩使用部分本金占本产品本金的资金比例100%\*挂钩使用部分预期年化收益率4.55%\*有效计息天数/365。本产品到期一次性支付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
- 10.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 11.本存款产品属于人民币保本型信用型结构性存款产品,保本型信用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挂钩标的为某一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的到期收益率。
- 12.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的影响

-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正常进行和确保

## 证券代码:002068 证券简称:黑猫股份 公告编号:2014-001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3年12月24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出,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 1.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 2.表决方式:现场投票
-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01月12日下午14:00
-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景德镇市瓷都大道1055号开子大酒店三楼大会议室
-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蔡敬章先生
-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 7.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共3名,代表208,533.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47%,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上海德天城律师事务所白斌权、李攀峰律师列席并见证了会议的召开。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股东会同意任命周敬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周敬健先生此次任职后,公司董事会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本议案有效表决权为208,533.57股,表决结果:同意208,533.57股,占与会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

## 证券代码:000819 证券简称:岳阳兴长 公告编号:2014-003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参股子公司芜湖康卫胃病疫苗获奖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奖情况

根据国家科技部网站公布的2013年度国家技术发明奖获奖项目情况,并经向公司参股子公司芜湖康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康卫”)核实,芜湖康卫“口服重组Ⅱ型幽门螺旋杆菌疫苗”(以下简称“胃病疫苗”)获2013年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

胃病疫苗系芜湖康卫利用第三军医大学科研力量研制成功的国家I类新生物制品的原创创新,主要用于预防幽门螺旋杆菌引发的胃炎、胃溃疡、十二指肠溃疡等胃病。

根据芜湖康卫与第三军医大学签订的《芜湖康卫胃病疫苗研发合作框架协议》,芜湖康卫拥有胃病疫苗项目的全部知识产权,第三军医大学拥有署名权(芜湖康卫亦同时拥有署名权);第三军医大学的署名权以不影响芜湖康卫对项目的所有权和专利为前提。

二、风险提示

胃病疫苗获得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并不表明芜湖康卫已经具备了胃病疫苗的生产条件。

芜湖康卫生产胃病疫苗,需具备合格的生产厂房并经GMP认证合格,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生产许可证。

## 股票代码:000513 股票简称:丽珠集团 公告编号:2014-05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醒:本公告所载2013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201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618,680,040.86	3,943,525,305.20	17.12%
营业利润	588,102,178.48	518,752,796.89	13.37%
利润总额	626,328,491.71	560,312,739.14	1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6,210,335.01	441,671,519.69	10.08%
基本每股收益(元)	1.64	1.49	1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0%	15.17%	增长0.13个百分点
总资产	6,568,462,681.97	5,633,753,961.14	16.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43,532,709.58	3,008,015,808.63	11.15%

注: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3年度,公司通过加强内部管理,持续深化营销改革,加大成本控制等措施,实现了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公司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4,618,680,040.86元,同比增长17.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621.03万元,同比增长10.08%。截止2013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334,335,271元,年初同比增长11.15%。

三、备查文件

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大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月13日

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3年6月4日、2013年7月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协议,公司于2014年1月7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订《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机构版)D1》,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1款,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一)理财产品名称:

- 1.产品名称: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1款
-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3.产品投资方向:本结构性存款销售所汇集资金作为名义本金,并以该名义本金的资金成本与交易对手进行投资收益和USD3M-LIBOR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 4.购买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整
-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5.00%
- 6.产品收益起算日:2014年1月7日
- 7.产品到期日:2014年4月7日
- 8.期限:90天
- 9.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到期一次性支付
- 10.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民生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提示

- 1.市场风险:如果在结构性存款运行期间,市场未按照结构性存款成立之初预期运行甚至反预期运行,客户可能无法获取预期收益,甚至可能出现实际亏损;
- 2.流动性风险:产品期限内,除非另有约定,投资本结构性存款的客户不能提前终止或赎回;
- 3.结构性存款不成立风险:若由于结构性存款认购总金额未达到结构性存款成立规模(如有约定),或其他非因银行的原因导致本结构性存款未能投资于结构性存款合同所约定投资范围,或本结构性存款认购期间内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对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收益表现带来严重影响,或发生其他导致本结构性存款难以成立的原因的,经银行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结构性存款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本结构性存款,银行有权在名义义务宣布本结构性存款不成立,客户将承担投资本结构性存款不成立的损失;
- 4.通货膨胀风险:有可能因物价指数的上升导致产品综合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即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4-003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1月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2014年1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9人,未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于健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3年7月19日,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批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处理与本次重组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据此,公司实施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向七家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合计486,130,401股,本次新增发行股份于2013年12月31日登记到账,总股份数由1,360,132,576股增至1,846,262,977股。本次新增发行股份上市日为2014年1月2日。

依据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结果,现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修订如下:

一、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 1.2013年8月26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900万元,购买了期限为140天的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组合理财产品(详见公司2013年8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该产品将于2014年1月14日到期。
- 2.2013年9月2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深圳分行金雪球2013年10902期人民币常规模机构理财产品(详见公司2013年9月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二)》),该产品已于2013年12月2日到期,到期收益总计129.64万元。
- 3.2013年12月3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100万元(其中100万元为募集资金前中期理财收益)购买了兴业银行4天期的短期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详见公司2013年12月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三)》),该产品已于2013年12月17日到期,到期收益总计14.33万元。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意见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具体意见见2013年8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备查文件

- 1.无锡实益达电子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 2.无锡实益达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月13日

## 证券代码:600106 证券简称:重庆路桥 公告编号:临2014-002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定重庆嘉华嘉陵江大桥计价基数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04年9月与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投公司”)签订了《重庆嘉华嘉陵江大桥BOT模式投资建设协议书》(以下简称“BOT协议”),明确公司以BOT模式投资建设运营管理重庆嘉华嘉陵江大桥(以下简称“嘉华大桥”)项目,城投公司自嘉华大桥通车之日起27年内每年按确定的计价基数向公司支付经营收入。

2007年10月公司与城投公司约定,2007年10月1日作为公司拥有嘉华大桥27年经营收益权的起算时间,城投公司按按每季度5,000万元向公司预付嘉华大桥工程经营收入,待嘉华大桥正式通车后,再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并已由接收的经营收入双方最终确定的每笔应付经营收入进行结算。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获悉国家科学技术部及高新技术企业产业开发中心、复函贵州省科技厅(国科发[2013]262号)、经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同意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备案,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32000000,证书书记载的发证时间为2013年7月26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内资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后,可申请享受3年内减按15%的企业所得税率所得的税收优惠政策。

上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事项不会影响公司2013年度的经营业绩,但将对公司其他有效期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公司将尽快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落实有关税收优惠政策。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三日

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鑫多因子策略股票
基金代码	230009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规
基金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刘刚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靖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德天城律师事务所
- 2.律师姓名:沈国权、李攀峰
- 3.结论性意见: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华银行”)签署的代理协议,自2014年1月14日起,本公司新增大华银行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以通过大华银行办理本公司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一、适用范围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	470007

二、转换业务提示

-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 2.投资者可以通过大华银行办理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基金、汇添富民营活力股票基金转换业务。
- 3.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但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00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 4.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的汇添富货币基金份额不足0.01份,其他基金份额不足份的,注册登记系统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肥公司相关技术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湘鄂情餐饮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天晟食品热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合肥公司”)公司持有51%股权)主要依托合肥天晟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天晟公司”,持有合肥公司49%股权),作为“农林剩余物多途径热解气化处理材料关键技术”及“秸秆成型燃料高效清洁生产与燃烧关键技术装备”项目主要完成单位之一,获得2013年度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证书号:2013-2-02-02-D04,2013-2-03-D02)。此外,天晟公司(现更名为合肥公司)经营负责人刘勇先生作为上述项目的主要完成之一,也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证书号:2013-2-02-02-R06,2013-2-25-03-R06)。

2013年12月12日,公司第二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及购买资产的议

案》,合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与天晟公司共同投资成立合肥公司并购买天晟公司相关设备类资产。交易完成后,合肥公司与天晟公司全部核心技术及研发中心经营团队(包括上述获奖项目及核心技术在内)。合肥公司于2013年12月25日注册成立。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3年12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13-74)、《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及购买资产的公告》(2013-75)。

本次获奖对公司生产经营有积极的促进作用,短期内不会对合肥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在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期”中的相关数据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湘鄂情 公告编号:2014-8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肥公司相关技术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湘鄂情餐饮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天晟食品热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合肥公司”)公司持有51%股权)主要依托合肥天晟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天晟公司”,持有合肥公司49%股权),作为“农林剩余物多途径热解气化处理材料关键技术”及“秸秆成型燃料高效清洁生产与燃烧关键技术装备”项目主要完成单位之一,获得2013年度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证书号:2013-2-02-02-D04,2013-2-03-D02)。此外,天晟公司(现更名为合肥公司)经营负责人刘勇先生作为上述项目的主要完成之一,也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证书号:2013-2-02-02-R06,2013-2-25-03-R06)。

2013年12月12日,公司第二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及购买资产的议

案》,合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与天晟公司共同投资成立合肥公司并购买天晟公司相关设备类资产。交易完成后,合肥公司与天晟公司全部核心技术及研发中心经营团队(包括上述获奖项目及核心技术在内)。合肥公司于2013年12月25日注册成立。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3年12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13-74)、《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及购买资产的公告》(2013-75)。

本次获奖对公司生产经营有积极的促进作用,短期内不会对合肥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在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期”中的相关数据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三日

5.政策风险:因法规、规章或政策的原因,对本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6.提前终止风险:当银行本着为客户锁定收益或减少损失的原则视市场情况提前终止本结构性存款,客户可能获取低于预期的收益,且银行行使提前终止权实现的产品收益并不必然高于产品正常到期实现的产品收益;

7.延期支付风险:在发生政策风险或本结构性存款项下对应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延期的情况下,银行会向有关责任方行使追偿权,因此可能会导致产品收益延期支付;

8.信息传递风险:银行按照有关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发布结构性存款的信息披露公告。客户应根据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主动、及时登陆银行网站获取相关信息。如客户未及时掌握,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结构性存款信息,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9.不可抗力及其他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意外事件(包括但不限于通讯、网络、系统故障等)可能致使结构性存款面临损失的任何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控制措施如下:

- (一)针对投资风险,上述投资严格按照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执行,拟采取控制措施如下:
  - 1.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控制措施如下:
    - (1)公司财务部负责每月定期向董事会提交理财产品投资项目的累计报告表,列明该月及累计的投资总额及其他投资情况。
    -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项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2.针对投资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拟采取控制措施如下:
    - (1)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购买的理财产品,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 (2)实行岗位分离管理,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 (3)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双人保管,并定期进行修改。
    - (4)负责投资的相关人员离职的,应在第一时间修改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
  - (二)如出现产品发生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提示风险,并披露为确保资金安全所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4-003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1月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2014年1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9人,未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于健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3年7月19日,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批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处理与本次重组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据此,公司实施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向七家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合计486,130,401股,本次新增发行股份于2013年12月31日登记到账,总股份数由1,360,132,576股增至1,846,262,977股。本次新增发行股份上市日为2014年1月2日。

依据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结果,现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修订如下:

一、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 1.2013年8月26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900万元,购买了期限为140天的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组合理财产品(详见公司2013年8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该产品将于2014年1月14日到期。
- 2.2013年9月2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深圳分行金雪球2013年10902期人民币常规模机构理财产品(详见公司2013年9月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二)》),该产品已于2013年12月2日到期,到期收益总计129.64万元。
- 3.2013年12月3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100万元(其中100万元为募集资金前中期理财收益)购买了兴业银行4天期的短期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详见公司2013年12月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三)》),该产品已于2013年12月17日到期,到期收益总计14.33万元。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意见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具体意见见2013年8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备查文件

- 1.无锡实益达电子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 2.无锡实益达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月13日

## 证券代码:600106 证券简称:重庆路桥 公告编号:临2014-002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定重庆嘉华嘉陵江大桥计价基数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04年9月与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投公司”)签订了《重庆嘉华嘉陵江大桥BOT模式投资建设协议书》(以下简称“BOT协议”),明确公司以BOT模式投资建设运营管理重庆嘉华嘉陵江大桥(以下简称“嘉华大桥”)项目,城投公司自嘉华大桥通车之日起27年内每年按确定的计价基数向公司支付经营收入。

2007年10月公司与城投公司约定,2007年10月1日作为公司拥有嘉华大桥27年经营收益权的起算时间,城投公司按按每季度5,000万元向公司预付嘉华大桥工程经营收入,待嘉华大桥正式通车后,再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并已由接收的经营收入双方最终确定的每笔应付经营收入进行结算。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获悉国家科学技术部及高新技术企业产业开发中心、复函贵州省科技厅(国科发[2013]262号)、经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同意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备案,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32000000,证书书记载的发证时间为2013年7月26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内资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后,可申请享受3年内减按15%的企业所得税率所得的税收优惠政策。

上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事项不会影响公司2013年度的经营业绩,但将对公司其他有效期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公司将尽快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落实有关税收优惠政策。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三日

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鑫多因子策略股票
基金代码	230009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规
基金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刘刚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靖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德天城律师事务所
- 2.律师姓名:沈国权、李攀峰
- 3.结论性意见: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华银行”)签署的代理协议,自2014年1月14日起,本公司新增大华银行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以通过大华银行办理本公司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一、适用范围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	470007

二、转换业务提示

-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 2.投资者可以通过大华银行办理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基金、汇添富民营活力股票基金转换业务。
- 3.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但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00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 4.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的汇添富货币基金份额不足0.01份,其他基金份额不足份的,注册登记系统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肥公司相关技术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湘鄂情餐饮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天晟食品热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合肥公司”)公司持有51%股权)主要依托合肥天晟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天晟公司”,持有合肥公司49%股权),作为“农林剩余物多途径热解气化处理材料关键技术”及“秸秆成型燃料高效清洁生产与燃烧关键技术装备”项目主要完成单位之一,获得2013年度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证书号:2013-2-02-02-D04,2013-2-03-D02)。此外,天晟公司(现更名为合肥公司)经营负责人刘勇先生作为上述项目的主要完成之一,也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证书号:2013-2-02-02-R06,2013-2-25-03-R06)。

2013年12月12日,公司第二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及购买资产的议

案》,合肥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与天晟公司共同投资成立合肥公司并购买天晟公司相关设备类资产。交易完成后,合肥公司与天晟公司全部核心技术及研发中心经营团队(包括上述获奖项目及核心技术在内)。合肥公司于2013年12月25日注册成立。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3年12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13-74)、《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及购买资产的公告》(2013-75)。

本次获奖对公司生产经营有积极的促进作用,短期内不会对合肥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在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期”中的相关数据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湘鄂情 公告编号:2014-8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肥公司相关技术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湘鄂情餐饮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天晟食品热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合肥公司”)公司持有51%股权)主要依托合肥天晟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天晟公司”,持有合肥公司49%股权),作为“农林剩余物多途径热解气化处理材料关键技术”及“秸秆成型燃料高效清洁生产与燃烧关键技术装备”项目主要完成单位之一,获得2013年度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证书号:2013-2-02-02-D04,2013-2-03-D02)。此外,天晟公司(现更名为合肥公司)经营负责人刘勇先生作为上述项目的主要完成之一,也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证书号:2013-2-02-02-R06,2013-2-25-03-R06)。

2013年12月12日,公司第二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及购买资产的议